|  |
| --- |
| **安宁市新三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服务采购项目选聘综合评分表** |
| 报名单位：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一 | 资格 | / | 1.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合格 ¨不合格 |
| 2.咨询单位近三年（2020年-至今）独立承担过至少1个不低于1000万元工程施工类招标工作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招标公告截图、中标通知书等）； | ¨合格 ¨不合格 |
| 3.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职称证书、社保证明材料等； | ¨合格 ¨不合格 |
| 4.信誉良好，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目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 | ¨合格¨不合格 |
| 二 | 报价 | 30分 | 本项目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由招标代理公司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费，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代理机构填报费率下浮20%作为评标基准费率，商务报价费率等于评标基准费率的得基本分20分，在此基础上每下浮1%得1分，加至满分30分为止。 |  |
| 三 |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 工作 方案 | 35分 | 1.工作方案的拟订较合理，完成时限最优，服务工作安排科学合理、具体可行，服务范围比较完整，承诺具有较强针对性的，得31-35分； |  |
| 2.工作方案的拟订基本合理，完成时限一般，服务工作安排基本合理，服务范围完整，承诺针对性较好，得21-30分； |
| 3.工作方案的拟订基本合理，完成时限一般，服务工作安排基本合理，服务范围基本完整，承诺针对性一般，得11-20分； |
| 4.工作方案的拟订不太合理，无具体完成时限，服务工作安排不合理，服务范围不全面，承诺无针对性，得0-10分。 |
| 四 | 其他因素部分评分标准 | 人员 配置 | 10分 | 1.拟派往开展项目招标人员配置比较合理，组织措施有针对性的得7-10分；备注：人员不提供社保不得分。 |  |
| 2.拟派往开展项目招标人员配置一般，组织措施具体但针对性一般得1-6分。备注：人员不提供社保不得分。 |  |
| 项目负责人 | 10分 | 项目负责人在满足资格要求的基础上同时具备一级建造师及监理工程师的得10分；提供职（执）业资格证书或注册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 |  |
| 企业 业绩 | 15分 | 咨询单位（2020年-至今）独立承担过1个不低于1000万元工程施工类招标工作业绩的得基本分5分，每增加一个不低于1000万元工程施工类招标工作业绩的加2.5分，加至满分15分为止。（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和招标公告截图和中标通知书） |  |
| 总得分 |  |
| 评分人 |  |